

# 2023 校園暨親子神槍手

# 全國漆彈 大作戰



## 報名簡章

本市偏鄉學校  
可申請交通車哦！

一、目的：引導學生透過漆彈比賽遠離3C產品，進而從事健康多元休閒活動，提升學子體適能。活動中增列親子組競賽，以增進家庭和樂，健全親子身心發展，建立溫馨祥和社會，達到陽光高雄、幸福城市及健康校園理念，同時達成全民運動目標，將台灣打造成運動樂活島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漆彈推廣協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立小港醫院

五、贊助單位：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

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

承隆自由有限公司、佳琪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小港區農會

六、比賽日期：112年3月26日(星期日)。

七、比賽地點：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(以下稱本館)多用途草坪，如賽程延續至晚上，則移至本館漆彈場夜間場地繼續比賽(小港區學府路115號)。

八、參賽對象：全國學生、家庭親子符合各組別資格者皆可報名。

九、比賽組別、隊數、日期及時間：分大專組、高中組、國中組、親子組共4組，總隊數預計120隊，額滿提前截止。以下各組隊數為預估受理隊數，在總隊數額度內，主辦單位可依實際報名隊數調整各組參賽隊數。

### (一) 各組別資格及隊數：

- 1、大專組：公私立大專院校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專四至專五生)在學之正式學生，參賽隊數12隊，額滿截止。(不含選讀生、旁聽生、補習生、空中補校、僑生專修班、短期訓練班學生及研究生)。
- 2、高中組：公私立高中職校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專一至專三生)在學正式學生，參賽隊數54隊，額滿截止。
- 3、國中組：公私立國民中學在學正式學生，參賽隊數36隊，額滿截止。
- 4、親子組：限1親(年齡不拘)1子(須12歲以上小六、國中、高中生)組隊參加，男女不限，親子間須有血親或姻親關係，符合資格者皆可報名參加。預計受理54組親子，每3組親子組成1隊，共18隊(註：3組親子共6人組成1隊，比賽當日報到後立即抽籤組隊)，額滿截止。親子組的"子"若符合其他組報名資格者亦可同時報名，但須自行掌控賽程，以免賽程衝突。(註：報名截止後，依本館受理先後順序為主，如果最後報名的親子只有1組致無法成隊比賽時，由本館通知其報名取消，不得異議。)

### (二) 人數及限制：

- 1、除親子組每隊6人外，其餘各組每隊選手5人或6人(報名6人比賽時僅能5人上場，其中1人休息輪替)，男女不限，且每人僅能代表一隊參賽，違者以棄權論。
- 2、本漆彈賽目的在推廣漆彈運動，除親子組(由抽籤決定隊伍)外，去年(2022)各組前三名隊伍，必須打散重新組隊，且同隊選手不得超過3名曾獲去年前三名各組獎項者(即最多只能3名)，否則不予受理報名(跨組參賽亦同)。
- 3、賽程進行中或賽畢得獎隊伍，經人檢舉違反上述第2點規定，經大會查證屬實者，前者逕由大會宣布該違規隊伍失格不得參賽；後者逕由大會撤銷其名次並追回獎項。得獎名次在大會所有賽程結束前撤銷者，其餘



次依序遞補，反之，名次不再更動。

(三) 各組別比賽日期及時間：

|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組別 | 時間  | 備註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|--|
| 3月26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各組 | 【報到】08：00-08：30<br>【規則講解】08：30-08：50<br>【開幕】08：50-09：10<br>【比賽】09：20～ | 1. 各組選手務必全員參與規則講解及開幕式。<br>2. 各組選手逾時報到者，以棄權論。 |
| 比賽日期及時間將視報名隊數彈性調整，並於報名截止後另行公告。 |    |   |  |

十、報名注意事項：報名者視為同意本館將其姓名揭露於本館網站或相關資料上。（比賽當日報到後，不接受更換選手）

(一) 報名日期：112年2月20日（一）起至3月14日（二）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(二) 報名費：免收。

(三) 保證金：每隊（含親子組每1組）報名時需繳交保證金新台幣500元，於比賽日報到時憑收據退還（通訊報名詳見（四）之2），未報到之棄權隊伍（含親子組每1組）保證金不予退還並解繳市庫。報名截止後如因病或特殊理由致無法參賽，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比賽日（含）前辦理退還保證金，逾期不予退還並解繳市庫。

(四) 報名方式

1、親自報名：上班日週一至週五08:30-12:00；13:30-17:30至本館研究推廣組報名（小港區學府路115號）。本館為方便學生報名，特於假日3月5日（日）09:00-12:00；13:30-17:00派專人於期刊室服務台受理報名事宜。

2、通訊報名：填妥報名表後連同保證金500元，以掛號或郵局現金袋郵寄至（郵遞區號812011）高雄市小港區學府路115號『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研究推廣組』收（請在信封上註明：報名漆彈比賽）。※通訊報名者，於比賽日報到時，請隊長（或親子組的『親』）持相關證件（學生證正本或附有相片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，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），辦理退還保證金。

(五) 依報名順序（即依親自或郵寄送達本館時間為準，非郵戳日期）受理，額滿即截止收件。本館網站於報名結束前三天會不定時公布已報名成功之隊名，敬請留意本館網站最新消息。

(六) 報名證件：請依報名組別攜帶相關證件，以便查驗身分及辦理保險。

1、大專組、高中組、國中組：請附上參賽者學生證影本（需註明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身分證字號），並於比賽當日攜帶學生證正本或附有相片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）。

2、親子組：親子須附證件（親：附身分證影本及足資證明親屬關係之證明文件影本；子：附學生證或附有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，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），於報名表詳填親子關係並切結，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。

[註]如果所附健保卡上無照片者，請再附上1張正面照片佐證。

(七) 洽詢電話：本館研究推廣組（07）8034473轉206。

十一、競賽方式：

(一) 初賽每3隊為一循環組，大專、高中及國中組採5人制殲滅賽，親子組採6人制（3組親子）殲滅賽，每場計時3分鐘（每隊打2場，如同一循環組內有隊伍棄權，該棄權隊伍所有成績均不採計）。各循環組取1隊晉級，晉級後為單淘汰制，採團體奪旗計分戰，詳細競賽方式於報名截止後，再另行於本館網站公告。

(二) 漆彈、槍枝及面罩由大會免費提供，可自備人身防護裝備（但不得自備漆彈槍及彈斗等裝備，以求公平性）。

(三) 初賽因對手棄權，導致無法打2場時（含晉級賽程），可向大會申請安排友誼賽，惟其勝負不列入正式成績。

(四) 親子組及大專組賽畢隨即頒獎，高中組及國中組於下午閉幕時頒獎。

十二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 本項比賽納入「高雄區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—高雄市學習領域競賽表現採計參考項目」健體類。

(二) 總獎金新台幣40,000元整，視各組報名隊數按比例分配並酌予調整各組獎金及獲獎名次，於比賽當週公告於本館網站<http://www.kmseh.gov.tw>最新消息。



(三) 錄取名次：

- 1、親子組取前3名，惟報名隊數不足6隊(含)時取2名。
- 2、大專組取前2名，高中組取前5名，國中組取前4名，惟報名隊數不足時，錄取名次原則酌減如下：12隊(含)以下取2名，13至20隊取3名，21至36隊取4名，37隊(含)以上取5名，各組優勝隊伍之選手各頒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及獎金(或獎品)鼓勵。

註：各組最後名次有可能數隊併列，視報名隊數而定，另行公告。

- (四) 凡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賽之得獎隊伍，依「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二之(二)至(四)規定辦理敘獎：(二)參加台灣區或全國之比賽(參加隊數在四隊以上)獲第一名者，指導教師或教練各記功一次。獲第二名者，指導人員或教練各嘉獎二次。獲第三名者，指導人員或教練各嘉獎一次。(三)由學校組隊參加台灣區或全國比賽，除指導人員或教練依前項獎勵外，獲第一名者，其他有關人員一-三人各嘉獎一次；獲第二名者，其他有關人員一-二人各嘉獎一次；獲第三名者，其他有關人員一人嘉獎一次。以上有關人員均含校長。(四)第(一)、(二)項敘獎之指導人員或教練最多二人。



十三、比賽抽籤：

- (一) 抽籤日期：112年3月17日(五)上午10:00。
- (二) 抽籤地點：本館2樓會議室，各參賽隊伍須派員到場抽籤，恕不另函通知，未到場者由大會代抽，不得異議(抽籤結果三日內公布於本館網站<http://www.kmseh.gov.tw>)。
- (三) 親子組於比賽當天報到後再舉行抽籤配隊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各組選手及陪同者(親友、師長或教練等)於活動期間應配合本館防疫措施(活動前公告於本館網頁)。
- (二) 參賽選手請自行攜帶毛巾、手套、午餐及茶水。盡量穿著長袖、長褲，可自行配戴護具(護膝、護肘、手套等)，以防受傷。
- (三) 嚴禁選手穿拖鞋或赤腳比賽或耳機報位者，違者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。
- (四) 參賽選手請於比賽當日攜帶學生證正本(或其他附有相片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，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)，親子組中「子」無身分證者請帶健保卡及戶籍謄本(或戶口名簿)，以便查驗身分，違者以棄權論。如附健保卡上無照片者及附戶籍謄本(或戶口名簿)者，請再附上1張正面照片佐證。
- (五) 獎金金額達1000元以上者，依所得稅法規定由主辦單位寄發扣繳憑單，列入得獎人年度所得申報。
- (六) 本活動依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故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責任所造成之傷亡(例如比賽場內掀面罩、個人疾病或練習、比賽過程中的傷害等事故)，不在承保範圍。如欲加強保障，可自行投保旅遊平安險。
- (七) 本活動之參賽者如為未滿18歲之未成年人，需經家長同意並於報名表「家長(或法定監護人)同意簽名」欄簽名後始得報名。附上家長簽名同意書亦可。
- (八) 本活動係為激烈運動，請自行考量身體狀況，徵求家長(或法定監護人)同意後再行報名。
- (九) 活動有任何訊息及更新皆會在網站公告，請選手隨時留意本館網站最新消息，以掌握最新比賽訊息，網址<http://www.kmseh.gov.tw>。



十五、代訂便當服務：比賽日中午若需本館代訂便當之隊伍，請於當日上午10:00前向大會服務台登記。

十六、休閒設施：活動日特別開放體育館籃球場及地下室各娛樂設施【KTV室、DISCO室、撞球室、桌球室及體訓房】供選手使用，球具請自備。

十七、住宿資訊：報名選手如有住宿需求，可自行付費洽訂本館旁之【亞柏會館】，該會館住宿設施有套房(2小床)及雅房(上下舖或通舖)，地址為高雄市小港區學府路113號，電話07-8027698。

十八、防疫措施(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規定滾動式修正)：居家照護(因確診居家隔離者)、自主健康管理、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請勿參加，如人數不足5人時仍可參賽。

十九、為鼓勵偏鄉學校參與本競賽，補助偏鄉學校(不含非山非市)可利用交通車開口契約方式安排交通車前往賽場，申請資格及申請方式請至本館網站最新消息下載附件詳閱。

二十、對於違反運動精神及大會相關秩序規定，經勸導仍不聽從者，大會得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。

二十一、本計畫報請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二十二、因特殊原因或疫情需要而須取消或變更活動時，均以社教館官方網站公告為準。  
網址<http://www.kmseh.gov.tw>。



受理編號：

2023 校園暨親子神槍手

# 全國漆彈大作戰

報名表

|  |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--|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|
| 組別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指導老師<br>(若無,可免填) | 學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名<br>(必填)<br><small>(隊名最多6個字,含中文及英文字母;如有不雅文字或意涵,主辦單位有權自行更改)</small> |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 |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參賽選手   | 姓名   | 身分證字號    | 生日          | 本人連絡電話<br>(手機優先) | 未滿18歲需家長(或法定監護人)同意簽名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長一  |  |          | 年 月 日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(必填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員二  |  |          | 年 月 日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(必填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員三  |  |          | 年 月 日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(必填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員四  |  |          | 年 月 日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(必填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員五  |  |          | 年 月 日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(必填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員六<br>(若無則免填)   |  |          | 年 月 日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(必填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長地址 (必填)  |  | ( 郵遞區號 )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隊長e-mail   |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組別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子組 (下列資料不全者,恕不受理)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關係   | 姓名   | 身分證字號    | 生日          | 本人連絡電話<br>(手機優先) | 家長切結:左述資料屬實無誤。<br>【請家長於下欄簽名。】 |  |              |
| 範例   | 父  | 張 三      | A 123456789 | 66年6月6日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0800-000-000 |
|  | 子  | 張小四      | A 987654321 | 91年1月1日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0800-000-000 |
| 親  |  |          | 年 月 日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(必填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子  |  |          | 年 月 日       | 就讀學校：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地址 (必填)  |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| e-mail   |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

學生證或身分證 正反面影本〔浮貼〕處

※選手請於比賽當日攜帶證明文件,如學生證、身分證、健保卡等附有相片之證件正本。

※如附健保卡上無照片者及附戶籍謄本(或戶口名簿)者,請再附上1張正面照片佐證。